

风险监测预警信息

第 57 期

西华县减灾委员会办公室

2024 年 9 月 30 日

大风预警

西华县气象台 2024 年 9 月 30 日 7 时 16 分发布大风蓝色预警信号：预计未来 24 小时，西华县城城区及所辖全部乡镇、街道和黄泛区农场将出现 4 到 5 级西北风，阵风 7 到 8 级。县减灾办提醒各乡镇（办）政府及各相关行业部门要密切关注天气情况，落实好大风天气各项防范和应对措施，确保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安全、平稳、有序。

一、气象部门要加强对大风天气的跟踪监测，强化短时临近预报能力，各乡镇（办）政府及各相关行业部门要加强与气象部门沟通会商，密切关注气象部门发布的预警信息，通过手机短信、电视、广播、网络等多种方式向社会发布天气信息，认真做好大风防范应对工作。

二、各重点行业部门要重点分析大风天气影响，指导有关行业采取针对性措施，严密防范因天气变化引起的生产安全事故。住建部门要加强对城市地下空间、建筑施工现场脚

手架、塔吊安全管理，大风来临时，中止吊装、悬空、攀爬等高空作业和深基坑作业，严防发生坠落、坍塌等事故。公安、交通、公路部门要加大交通安全管控力度，采取措施确保大风天气下道路运输和交通安全。农业农村部门要加强种植业和养殖业防风排涝措施指导，及时指导群众采取各种有效防范措施，最大限度避免灾害损失。电力、通信部门要加强电力、通信设施运行保障，确保 24 小时在岗在线。宣传部门要做好气象灾害预警信息的及时传播发布。教育部门要通知各类学校、教育机构做好防风等工作。林业部门要加强大风的防范力度。各级各相关部门要组织开展对城中村和农村的危旧房屋、下沉式桥涵、简易棚屋、深基坑的隐患排查，要重点关注地下商场、地下停车场、涵洞、公共设施的地下空间、易涝点、下沉式空间等易积水的低洼区域。各乡（镇、办事处）接到预警信息后，第一时间通知到村、通知到户，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

三、公众应增强防范应对大风等天气防范意识，尽量减少户外活动，确需外出的，应远离大树、广告牌、临时搭建物等，谨防高空坠物。关好门窗，妥善安置易受大风影响的室外物品，加固围板、棚架、户外广告牌、电线杆、路灯、危墙、通信塔架等易被风吹动的搭建物。切勿在树下、电杆下、塔吊下暂避的不利影响。

四、严格落实值班值守制度。各乡镇（办）及各相关行业部门要严格落实 24 小时值班值守制度，时刻保持通讯联

络畅通，及时掌握气象灾害预报预警和天气实况信息，严格落实“123”“321”工作要求，提前做好会商研判、避险转移、预置应急队伍和应急物资，遇到突发事件要第一时间向政府和县减灾办报告，并做好应急处置工作，最大限度地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

报：市减灾委员会办公室

发：各乡镇办、县减灾委成员单位
